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松山區公所 函

地址：10566臺北市八德路4段692號8樓

承辦人：黃誠德

電話：(02)87878787#820

電子信箱：bh_ssda167@mail.taipei.gov.t

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松民字第10630593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區安平里里辦公處自106年6月1日起遷移至臺北市南京
東路五段291巷44弄23-1號5樓（安平區民活動中心5樓教室
）辦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區安平里辦公處106年5月19日北市松平字第1060519
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松山區公所除外)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